

彰化縣東和國小 113 學年度第二次課程發展委員會簽到表

一、時間：114 年 1 月 15 日下午 1：40

二、地點：本校會議室

三、主席：蔡國吉

記錄：陳學偉

四、出席人員：

校長	蔡國吉	三年級教師代表	陳淑敏
教導主任兼 健體領域代表	陳學偉	四年級教師代表	許雅婷
總務主任兼 綜合活動領域代表	邢育禎	五年級教師代表兼 藝術領域代表	劉晏吟
輔導主任兼 自然科學領域代表	黃美鈺	六年級教師代表兼 英語科代表	賴惠瑩
教務組長兼 二年級教師代表兼 數學領域代表	蕭佩宜	生活科代表	黃恩萍 ^(代)
訓導組長兼 社會領域代表	鄭丹真	本土語言科代表	葉惠玲
一年級教師代表兼 語文領域代表	陳婉琪	家長社區代表	楊孫閔

彰化縣東和國小 113 學年度第二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

一、時間：114 年 1 月 15 日下午 1：40

二、地點：本校會議室

三、主席：蔡國吉

記錄：陳學偉

四、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五、報告事項：

有關本學期課程實施，請提出檢討事項以及下學期課程相關計畫，以利課程實施之順遂。

六、討論事項：

(一)案由一：上學期課程教學反思與專業對話，並依照課程評鑑檢核表完成本學期之課程檢討(請參閱課程評鑑檢核表)。

決議：於 114.2.11 前完成並繳交至教導處存參。

(二)案由二：議決下學期本國語文作文篇數之規劃。

決議：維持上學年課發會會議決議。中高年級每學期本國語文作文篇數為 5 篇，其中童詩、書信、心得報告等自由命題作文僅能規劃 1 篇，其餘 4 篇為教師命題作文。低年級提早寫作由老師視學生情況以日記、看圖說故事、照樣造句、引導式短文等方式指導，每學期至少 5 篇。

(三)案由三：議決下學期各科教科書版本(上學期版本如附件)。

決議：沿用上學期版本，以求課程連貫。

七、臨時動議：無

八、散會

承辦人：

陳學偉

主任：

陳學偉

校長：

校長蔡國吉

彰化縣縣立東和國小 113學年度 各年級教科書版本一覽表

國小十二年國教課程

領域 / 科目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五年級	六年級
部定課程	語文	國語文	康軒	康軒	康軒	康軒	康軒
		本土語文/臺灣手語/新住民語文	真平	真平	真平	真平	真平
		英語文		翰林	翰林	何嘉仁	翰林
	數學		南一	南一	南一	南一	康軒
		社會	康軒	南一	南一	南一	南一
		自然科學		康軒	康軒	南一	南一
		藝術		康軒	翰林	翰林	翰林
		綜合活動		南一	翰林	翰林	翰林
	健康與體育		南一	康軒	南一	南一	南一

本表說明：

- 1- 請將表頭「○○」國小修改為貴校校名。
- 2- 請填寫貴校各年級領域科目選用教科書的出版社名稱。例如：康軒、南一等。
- 3- 完成後直接存檔並上傳至課程計畫平台「7-1教科書」。